#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精选5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7-06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一篇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崇拜的“对象”，就是偶像。有些人的偶像可能是歌星;有些人可能是影星;还可能是自己最亲近的人~.而我的偶像就是我最亲近的人--我的姥爷.我的姥爷虽算不上仪表堂堂,但他看起来总是那么和蔼可亲,他虽算...*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一篇**

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崇拜的“对象”，就是偶像。有些人的偶像可能是歌星;有些人可能是影星;还可能是自己最亲近的人~.而我的偶像就是我最亲近的人--我的姥爷.

我的姥爷虽算不上仪表堂堂,但他看起来总是那么和蔼可亲,他虽算不上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但每一样都会。尤其是画的画，那真是栩栩如生啊!

有一次，学校正好讲到有关战争的知识，让每一个人回家画一幅表现战士们在战场中与敌人斗争的场景。这下可把我难住了，顿时脑中闪过一个人，找姥爷去请教。到家后我把需要画的内容给姥爷讲了一遍，然后他就告诉我：“在画之前你要先在脑子里有一个画面，然后在想想怎么画，在画时要注意要领，不能一会儿画上边，一会儿又画左边，一会儿又右边，要按照从上到下或从左到右的顺序来画。”说完后就拿出纸和笔开始，不一会儿功夫一幅战士们在前线英勇杀敌，冲破敌人的封锁，把红星红旗高高的竖起的画完工了，我赞不绝口，太好看了。姥爷说：“该你涂颜色了”。我拿出水彩笔细心的涂，害怕把这幅美丽的画在我这一关给毁了。经过一小时的努力，终于大功告成。

第二天，我把画交个老师，老师称赞画得非常好，并且还表扬了我。回到家后，迫不及待地告诉姥爷，本以为他会夸夸我，没想到他却语重心长的说：“这次是我帮你了，不要骄傲，下次要自己画，多加练习”。

这就是我的偶像，一位活到老，学到老的老人家。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篇**

鹿晗，很多不了解他的人总是用“幸运”来概括他：长得帅，又被星探一族挑中。但事实上他是从“练习生”中摸爬滚打苦熬过来的。

他高中毕业后就来到了韩国留学，因为出色的外形条件被SM公司的星探发现，于20\_年成为SM公司旗下的“练习生”。“练习生”就好比过去的学徒，学得好，自然留下，等待机会；学不好，就会被扫地出门，弃之如敝履。

很多练习生都不知道自己要什么时候才可以出道，可是他们都因为心中的那一份执着坚持了下来。

有许多的练习生在严酷的环境下选择了放弃，回到自己的家乡，鹿晗又何尝不想家呢，但是他知道不能放弃，要做出一份成绩来。刚开始，他还会和家里人告诉一下他的情况，但也都只是报喜不报忧，到后期难熬的时候，他连家人的电话都不敢接，怕半途而废。鹿晗咬着手，挺着。

在经历了一年半的学习训练后，鹿晗终于铸成了闪光的自己。他组合EXO正式出道，他的组合是唯一集主唱、领舞、门面担当于身的成员，很快就有了大批的粉丝。但好景不长，由于SM公司对中国艺人的不公和自己身体的原因，鹿晗最终选择了回归，回国发展。

在他回国的两年内，他的事业做的越发出色，越发成功，他在世界上是粉丝最多的一个男明星，作为90后的他成了许多世界知名的杂志封面人物，各种奖项也是拿到不少，但他本人并不骄傲，又继续向一个新的领域进发。

现在，许多人已经改变对他的看法，励志，向上已经成为了他的新标签，如果非要用一句话来概括他的话那就是：没有遍体鳞伤，哪能活得漂亮。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篇**

一头飘逸卷曲的长发，一张白皙俊朗的脸。高耸的鼻梁，薄而性感的嘴唇，穿透力极强的歌喉，鬼魅般的舞姿，色彩单纯而有艳丽的服饰。男女不分，人鬼莫变，犹如一个精灵在舞台上飞舞。有人说，他是一个世纪的奇迹，一个令全世界无数歌迷难以理解的永恒主题。有人对他狂热地崇拜，将他视为王子，奉为神灵，赞誉他为舞台之魂；有人极端地厌恶他，将他贬为一个音乐垃圾，贬为不男不女的妖怪，嘲笑他是舞台上的小丑。但无论怎么，他在舞台上的举手投足都让人为之疯狂，都让许多人无法模仿。——这就是迈克儿·杰克逊。

前两天偶尔在图书馆看到一本专门介绍迈克儿·杰克逊的书，以上也是书序上的一段话。赶着看完了全书，我觉得迈克儿·杰克逊真的有令人疯狂的魅力。虽然我不是疯狂的追星一族，更不是杰克逊的忠实fans，但是他给我前所未有的感动，对音乐的执着，对舞蹈的感悟……也许只有他能跳出那独特的“太空舞步”，是努力造就他成为一个天王巨星。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四篇**

我的偶像是一个舞蹈家——杨丽萍。在我第一次看到她舞蹈时，我便十分崇拜她。

沉重的帷幕逐渐拉开，我看到一位头戴羽毛，并且穿着美丽长裙的“孔雀”走上舞台。音乐便从此时响起，掌声也随之到来。这位美丽的舞者，伴随着热烈的掌声和动听的音乐，开始舞蹈。

她时而旋转，时而欢悦，时而沸腾，时而平静……看着杨丽萍舞动的样子，触动我心，她就像一个精灵一样美丽。

不久，我便陶醉其中。虽然舞蹈结束了，但是她那精灵般的身姿，依然在音乐中升华…

杨丽萍出生在云南大理的偏远山区，从小就热爱舞蹈。从小没有经过任何训练的杨丽萍，舞蹈基础很薄弱，而一个舞蹈演员需要身体的软度，压腿、练把杆…这些都是最基础，也是最艰苦的训练。她每天坚持练功到深夜，当时生活条件很差，每个月只有七元钱伙食费，经常吃水煮白菜。曾经有个主持人问杨丽萍，生活条件那么差，练功又那么累，一定觉得很苦吧。杨丽萍笑着回答，不苦。我所做的事情都是我喜欢做的，是为我的舞蹈事业打基础这是一个美好的过程。怎么能叫苦呢？

就算她现在已经60多岁了，依然在坚持、并且热爱着舞蹈。杨丽萍热爱舞蹈的精神也十分打动我。为了跳舞，她愿意奉献一切……

因为杨丽萍，我也十分热爱舞蹈，并且为了舞蹈而努力着。

杨丽萍在我心目中一直是一个十分崇拜的人，是一个美丽的精灵。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五篇**

我错过了马拉多纳，我错过了罗纳尔多的巅峰时刻，幸运的是我没有再错过梅西。

卡卡，C.罗，小罗，我知道他们的极限在哪里，但是梅西我不知道他的极限在哪里，也许他会成为和马拉多纳一样甚至更高的存在。

最先关注梅西不是荷兰世青赛，也不是对阿尔巴赛特的那记灵气十足的挑射，而是在拉玛西亚作为巴萨的球迷是不可能不知道拉玛西亚的，那是足球基地中的西点军校。当时的拉玛西亚有很多天才，比如法布雷加斯、皮克、雷纳、阿尔克塔等等，但是没有人能够掩盖梅西的光芒，这柄绝世利刃终于被里杰卡尔德发现，于是足坛的又一个王者踏上了征服世界的征程。

突破！突破分球！突破射门！梅西用一次又一次势不可挡势如破竹的突破挑战着球迷的想象力。在这样的速度和技术面前，我们忘记了他的身高年龄，仅仅用了一个赛季，梅西就成为了后卫的梦魇主教练的心腹大患。应该说我是一个伪球迷，因为我看比赛最喜欢看的是过人，一对一，一对多的过人，一场比赛如果没有一次这样的过人，我就会感到不精彩，我觉得是不是天才的最起码的标准就是这个球员会不会过人。梅西恰好满足了我的这种欲望，他让我由一个巴萨球迷变成了梅西的球迷，我经常担心如果梅西离开了巴萨，我还会不会看巴萨的比赛。

原来梅西的弱点是任意球和射门技术太差，现在梅西比原来有了很大的进步，他的技术越来越全面。C.罗和他比起来缺少了一点创造力，卡卡和他比起来缺少一点缺少了一点狡黠，罗比尼奥和他比起来缺少一点效率，全世界的球员和他比起来都少了一点突破。

伟大的王者莱奥内尔.安德烈斯.梅西，一个看得见猜得出却防不住的幽灵，一个矮个子里的足球王者，一个个门将眼中的噩梦。

20\_年12月22日，梅西凭借着08—09赛季带领巴萨取得西甲、国王杯、欧洲冠军联赛三冠王，击败C罗获得20\_年世界足球先生。终于成为了一个世界级的球员，这是，它才22岁，他的足球梦还很长。

09—10赛季，梅西在西甲联赛出场35次，打进34球，平了罗纳尔多的西甲单赛季进球纪录，并帮助球队获得了西甲联赛冠军，并以8球再次成为欧冠最佳射手？。

这一个个记录见证着梅西的成长，他也会在我们的注视和期待下，成为足球世界里的下一个王者。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六篇**

邓稼先，相信这个名字大家都不陌生吧！没错，他就是两弹元勋——邓稼先。

我崇拜他的原因很简单，就是他与他的团队研制出了xxx、氢弹。让我们中国人也能在世界上抬起头来，不再受欺负。

当然还不止这些，还有他那些优秀的品格。在一次xxx爆炸试验中xxx没有爆炸，当大家都万般焦急，不知该怎么办时，是他挺身而出，不顾自己的生命危险前去查看，才解决了这一难题。相信大家都知道研究xxx，这本就是一项艰难而又危险的工作，在研制过程中一不小心就会丢了性命；同时这也是一项保密性极强，十分孤独的工作，在这期间必须要断绝跟亲戚朋友甚至家人的联系。但是他们为什么要去研究呢？是因为挣钱多吗？不是。是为了祖国不再受别人的欺凌，是为了祖国能够在国际上抬起头，更是为了那千千万万的中华儿女！

当然在这期间邓稼先也生过病，但他依旧没有结束对xxx事业的研究，他就算是在病床上也在努力地工作，经过他与团队的不懈努力，我国的第一颗xxx和氢弹相继爆炸成功，而他却因常年劳累生病，最终在病床上献出了他最宝贵的生命。

“少年强，则国强，少年智则国智”邓稼先把他的一生都献给给了伟大的祖国，如今生活在幸福年代的我们也应好好学习，长大后报效祖国！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七篇**

偶像不一定要多么有名，偶像不一定多么震撼社会，但总有一种精神让我敬佩，总有一些行为让我知道学习。

不是所有的人都成为明星才能成为偶像，其实有好多的人事悄无声息的但这样的精神更是让人敬佩，这样的人更让人感觉了不起，这样的人才是我的偶像。

新疆有个小伙子叫阿里木是靠卖羊肉串卖钱的，生意好起来之后，把他家的亲戚们都接到了城里来。让他们也卖羊肉串赚钱。但他的亲戚嫉妒阿里木的生意好，常常偷他的材料，浇灭他的炭，还趁着阿里木出远门的时候把他家东西偷走，善良的阿里木并没有和亲戚们翻脸，而是把自己所有的钱都给了兄弟姐妹，自己离开了这个地方，从新开始。

离开了这个地方之后，阿里木继续做生意，并把所有赚来的钱都捐献给了贫困山区上不起学的孩子们。有一些孩子家长不理解也不接受阿里木的捐助。说他做这些是为了给羊肉串打广告。还有一些人讽刺阿里木，说他作秀不怀好意。

但不管是亲戚的恩将仇报，还是其他人的冷嘲热讽，阿里木都不在乎，他只是努力工作，热衷于帮助别人。这就是我的偶像，一位多么了不起的一个人，用自己的慈善，坚定着自己的原则，不会因为外界的各种因素的困扰而继续做帮助别人的事，多么无私，多么热心。

我的偶像用自己挣来的钱捐献给上不起学的孩子们，为的是安心，让我看到了真正有善心的人都不会在乎其他人说什么，都将会把慈善事业进行到底。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八篇**

我最崇拜的科学家是爱迪生，大家可能都认为我是崇拜他发明了电灯，如果你们这样想，那就错了，我是崇拜他的坚强与毅力。你们问我为什么崇拜他的坚强与毅力，那我就告诉你们吧!

爱迪生一生只上过三个月的小学，他的`学问是靠母亲的教导和自修得来的。他的成功，应该归功于母亲自小对他的谅解与耐心的教导，才使原来被人认为是低能儿的爱迪生，长大后成为举世闻名的“发明大王”。

爱迪生很喜欢科学。他很小就在自己家的地窖里，储存了几百个各种试验用的瓶子，建起了一个小实验室。他把平时省吃俭用的钱，全部花在购买化学用品和化学仪器上。但光靠这个钱是不能满足试验需要的，于是，他就到火车上当卖报童。他每天清晨登车，晚上九时后回家，搞完试验常常到深夜才能休息。后来，他发现，火车上行李车厢中有一间吸烟室未用，他就把家中地窖里的试验品搬到这上来，坚持做化学试验。在这里，他还学会使用在这儿的一台印字机，并能用电报号码记录当地新闻，办了一份报纸。这份报纸大受欢迎，销路可观，此时他才十二岁。有一天，火车摇晃，行李滑下来，把他试验用的一支磷杆摔到地下，车厢立即着火。火被赶到现场的人扑灭了，可是车长却打聋了他的耳朵，造成爱迪生终身残废。车长还把他的“实验室”和“印刷房”里的东西统统踢到车下。可是爱迪生终究没有放弃，继续开始他的实验“生涯”。直到晚年，他还是继续他的实验。

爱迪生的坚强和毅力使我感动，爱迪生不使我崇拜，是他的坚强与毅力使我崇拜!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九篇**

生活中有许多值得我们敬佩的人，无私奉献的妈妈、坚守岗位的警察叔叔、任劳任怨的清洁工阿姨，都让人钦佩不已，但给我触动最深、发自肺腑敬佩的却是吕锟老师。

吕老师是我们的语文老师和班主任，他高高的个子、微胖的身材、白皙的脸庞，总是笑眯眯的样子；他有一双漂亮的双手，但如果仔细观察，就会发现吕老师的食指和中指的关节处已经磨出厚厚的老茧，和修长的手指相比显得十分突兀。茧子不仅影响美观，吕老师说要是哪天字写多了，晚上还会酸疼呢。

吕老师最初征服我们的是一手漂亮的粉笔字，望着老师工整、漂亮的板书，我羡慕极了，多想自己也能写出这么好看的字。每天早上晨读时间就是吕老师的练字时间，给我们布置好晨读任务后，吕老师就开始了专心致志的练习。

只见他左脚在前，右脚在后，稳稳地站在黑板前，右手紧握粉笔，手腕随着笔画的变化而左右转动；粉笔与黑板摩擦发出“沙沙”的声响，像极了蚕宝宝吃桑叶的声音。吕老师写得很快，边默默背诵边把古诗文书写在黑板上，这时他用的不是上课时一笔一划的楷体，而是如行云流水般的行书，随着不停挥舞的右手，一行行龙飞凤舞的字迹出现在黑板上，像是一个个鲜活的小生命，下一刻就能从黑板中破板而出。这时的吕老师就像一个音乐家正在指挥乐队演奏气势恢宏的乐曲，更像是xxx诗句中的“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

而本应认真晨读的我们，仿佛忘了自己的本职工作，有的在唧唧喳喳闲聊，有的在嬉戏打斗，有时声音太大了，害的吕老师不得不停下来维持纪律。

我敬佩的不仅仅是吕老师字写得好看，更是他数年如一日坚持练字的毅力。记得有一天早上，吕老师告诉我们他家里有急事，语文课换到第一节，上完他就要去处理事情了。我们都认为老师今天不会练字了，可万万没想到，他和往常一样，拿起粉笔走到黑板前，开始了雷打不动的练习。

我不能把对吕老师敬佩仅仅停留在思想上，更要学习他持之以恒的毅力和决心，并把这份坚持用到自己的学习中，相信“有志者事竟成，百二秦关终属楚，苦心人天不负，三千越甲可吞吴”，加油，小颜！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篇**

她是一位残而不废的希望天使，她也是一位用歌声传播福音的特别女子，她更是一位把爱的种子播撒在大家心田的上帝的化身。她具备着天使的特质，她的心中充满爱，她就是我的偶像──莲娜玛莉亚。

莲娜玛莉亚一出生就是一个没有双手、一只脚只有另一只脚的一半长的婴儿，她在别人心目中可能是天生残缺的孩子，但在她父母的眼里，却看见她天真浪漫的一面，及眉目间流露出坚毅的神情，莲娜的父母，决定用爱来滋润这株罕见的小芽，希望用爱来灌溉莲娜的心灵，使她未来可以自立更生、开创出属于自己的路。

在爱中成长的小孩比在吵架中长大的孩子多了一分开朗乐观，多了一分成熟坚强，也多了一份爱。莲娜的父母全心全意的抚养她，并适时给莲娜一些挑战，遇到挫折及困难时，莲娜的母亲便会让她自己去思考、解决，或是一步一步带莲娜解决问题，她母亲这种“勇于放手”的态度值得我们深思，却也是莲娜踏出第一步的打气筒，更是让莲娜养成学习就不要半途而废的精神，使她在音乐及泳技方面都突飞猛进，一次又一次的获得佳绩和如雷的掌声。

“上帝若为你关闭了一扇门，就必定会再为你开一扇窗。”这是我从莲娜身上学到的，乐天知命的她，做任何事情都是易如“学习”的事，她把脚当手看待，莲娜从不为自己的残缺而自卑，从不为自己比他人少了肢体而悲观，她觉得自己就和平常人一样，她也很感谢上帝，让她学习到更多，甚至可以更亲近的和上帝在一起。莲娜不同于其它自卑的残障者的原因，我想是因为她用“爱”的眼光看待世界，并希望藉由传播福音的方式多关心身心障碍人士，不要用异样的眼光面对他们，用爱去包容，因为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块需要被关怀、被爱的心田，是的，就是因为如此，才让我们看见莲娜玛莉亚为爱感动世人的行动。

“我的歌声是不分国界的。”莲娜玛莉亚用美丽的嗓音唱出一片天，也唱出我们心中的希望，更唱出一座用爱搭成的桥。这位彷佛是上帝的化身的天使，就是我心目中的超级偶像──莲娜玛莉亚。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一篇**

圆圆的脸蛋上镶嵌着一双会说话的大眼睛，高挺的鼻梁下有一张能说会道的嘴，轻柔的长发在风中飘舞。———她，是我的妈妈。她，也是我的偶像。

一个冬天的下午，妈妈牵着我的手在大街上散步。只见远处有一个乞丐跪在地上，可怜兮兮地向别人乞讨着。走近一看，乞丐眼眸浑浊，破烂的棉衣散发出一股恶心的臭味。他踡缩在冰冷的地面上，双腿残疾。他手里抱着一只碗，碗里只有些许零散的，面额较小的钱。他低声对路过的人乞求着：“行行好……”

可来往的行人大多捂着鼻子，一脸嫌弃地快步走开了。我也捂着鼻子，唤妈妈快点离开。只见妈妈从包里拿出十元钱，走到乞丐面前，蹲下来，将钱放到碗里，笑着对那个残疾人说：“你好！”那一刻，残疾人眼中流露出无限的感激。

我不解地问妈妈：“你干嘛给这样的人钱？电视新闻里说他们是假扮残疾，骗人的，不值得同情。”

“我给的又不多，但对于他来说，意味着生活的希望啊。”妈妈淡淡地说，然后轻轻叹了一口气，如释重负般。我回过头看那个乞丐，只见泛红的夕阳下，他咧开干裂的嘴唇，望着妈妈笑了，我也望着他笑了笑。

我突然明白：有一种善良，叫心安。

记得我读小学二年级的那个暑假，妈妈带我出门游玩。午后的天气很闷，我和妈妈乘公交车去一个景点。车上很拥挤，我们只好扶着别人的座椅站着。车摇摇晃晃地行驶着，很多人开始打起瞌睡来。这时，在我们斜对面，一个戴口罩的男子拉开他前面一女子的背包拉链，正欲行窃。我看了看妈妈，妈妈也看到了这一幕。妈妈向我眨了眨眼，紧紧拉住我的手，突然大声对我说：“宝贝，你觉得这公交车上会有小偷吗？”我立刻会意，假装很镇定地说：“那也说不定哦！”

“那思想品德课上，老师有没有教你们不随便拿别人的东西呢？”

“当然教了，我在幼儿园就知道啦……”我和妈妈一唱一和，像是故意说给那个小偷和爱害者听的。

只见那男子缩回手，死死地盯着我和妈妈。妈妈毫不畏惧，继续若无其事地和我讲话。不一会儿，那男子就灰溜溜地下车了。妈妈连忙提醒前面的女子检查背包，那女子恍然大悟，连连向妈妈道谢。周围的人也向妈妈投来敬佩的目光。

当年小小的我，觉得妈妈比警察还威武！

这样一个善良、勇敢、机智的妈妈，怎能不让我崇拜呢？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二篇**

大家的偶像如天上的星星那样多，他们或是影视上的明星，或是历史上流传的英雄，或是生活中的好人，而我的偶像却是我勤劳又严厉爸爸。

说起我的爸爸，或许是因为他的严厉吧，我似乎没有很认真的观察过他。只记得他有一双不是多大的眼睛，炯炯有神，眼睛上方便是浓浓的眉毛，它们常常会皱到一块儿，或许是因为我总是不懂事吧！他还有一张常说大道理的嘴嵌在那张国字脸上。爸爸的个子不是很高，却也不矮，一双勤劳的手在儿时也常将我托在肩上。

爸爸因为要出差，能陪我的时间很少。可我却能真实感受到他的勤劳，他每次出差回到家都很晚，早上又要在我起床之前赶去上班，晚上在我熟睡之后轻轻地打开门回到家中……而因为他的强迫症，他每次回来都会将家里重新收拾一遍，扫地、搬桌子……怎一句勤劳了得！

是的，父亲很勤劳也很慈爱，但他的严厉确实让我记忆犹新。字是我的弱项，那如鬼画符的字，或许就是他严厉的原因吧。练了许多年，换了许多地方都没有成功。期间他那紧皱的眉毛，微微咬紧的牙齿，自然是常伴着我的。他也发过火，那让人害怕的吼声，那渐渐睁大的眼睛，一直缠绕着我。我的错误，他似乎都想要纠正过来。我的不足，他也总想让我全部弥补，这都是他的严厉。可是这里面似乎多了一些东西，那便是他对我的爱。

这就是我的偶像，他是我的父亲，我崇拜的是他的勤劳，但是我最崇拜的还是他对我严厉时渗出的爱所造就的伟大的父亲。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三篇**

我的偶像，她是一个十六岁的小女孩也是我最敬佩的一个人。大家能猜到她是谁吗？她就是中国第一位夺得两枚游泳比赛金牌的人，她就是今年奥运会游泳金牌得主——叶诗文。

叶诗文姐姐很了不起，年纪轻轻就那么有游泳天赋。赛前，叶诗文姐姐努力训练，经过了预赛、半决赛，进入女子四百米混合泳决赛。游泳是叶诗文姐姐最拿手的本领，她也是经过不断的进入决赛的。

让我们觉得不可思议的是，叶诗文姐姐是带着低烧比赛的！然而，低烧并没有影响叶诗文姐姐的正常发挥，她坚持不懈，永不放弃的精神值得我学习！比赛开始，叶诗文姐姐一直保持中等速度，在最后一百米冲刺，叶诗文在奋力加速，她努力游，超过其他选手，遥遥领先！“啪！”叶诗文姐姐第一个碰到游泳池壁，她胜利了！我们难以想象一个十六岁的女孩带着低烧进赛并夺得冠军，这也证明叶诗文姐姐非常努力。她最后一百米的“水上漂”速度惊人，又破了世界自由泳历史纪录，叶诗文头一次创下的世界纪录仅仅只保持了一天，又被她自己打破了，可见她有多么努力。拿到一枚奖牌就已经很了不起了，更别说取得桂冠了，那就不得不让人佩服，刮目相看了。

赛后，记者采访叶诗文时，我们才知道，她这个绝招，是她的教练教她的，先保存体力，最后冲刺。对于英美两国的质疑——用了，她表示：“我们中国运动员坚信一点，坚决反对用，坚决不用。”对，美国人、欧洲人能做到的，中国人一样能做到。因为中国人能吃苦，不比他们差！

这就是我的偶像，叶诗文姐姐的成绩，让我们可以骄傲的说：“中国同样可以出天才！”叶诗文姐姐，你的绝招让我们中国人骄傲，你是我永远的偶像，我一定好像你学习。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四篇**

每个人之所以能够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断前进，是因为在他心中总有一个自己崇拜的人物，激励着自己不断前进，不断奔跑。而我心中的这个偶像，正是“横眉冷对纤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鲁迅先生。

鲁迅先生时常穿着一件朴素的中式长衫，黑色的头发竖立着一撇人字胡，眉头紧蹙，消瘦而憔悴的面色，总是令人觉得在沉思什么。蜡黄的脸颊上从无一丝笑容，仿佛每时每刻都在为国家、为人民担忧着。最初，我是在小学六年级语文课本上的文章中所了解到的，那时只觉得他是一个伟大的人，可随着年龄的增长，我阅读了《朝花夕拾》，对鲁迅先生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他反对那旧社会的黑暗势力，同时也敢于反抗，敢于斗争，批判旧思想，更厌恶那些正人君子对弱者和人民的欺压，对有权势者的献媚、讨好。鲁迅先生与他人不同，面对旧社会与黑暗势力的压迫，面对正人君子的流言、攻击和诽谤，面对反动派的排挤，他并未放弃对此的坚决抵制与憎恶。他以文字表达对那些打着“公理”“正义”旗号的人给予辛辣讽刺，用浓墨揭示反动派故弄玄虚、草菅人命的事实。

鲁迅先生敢于抨击旧社会，不满黑势力、拥有不屈现状、敢于抨击、追求革命的乐观与勇气。他之所以弃医从文，正是痛感于医治麻木的国民精神更重于医治肉体疼痛，才改行提倡文艺运动、从事文学事业。鲁迅的一生，无时无刻不在对当时的xxx面做顽强抵抗、竭力抵制。但面对如此严峻的局面下，却还是乐观面对，笑着对侄女说鼻子扁平是因为“碰了几次壁”。我们不论在什么时候，不论遇到多大的困难，也要如他一般乐观对待，勇于面对现实与困境。我崇拜他，因为他能够在如此严峻的局面下坚持斗争；我尊敬他，因为他拥有不怕困难、不惧挫折的顽强精神；我敬仰他，因为他不在乎旧势力对自己的压迫和排挤，乐观看待人生中的数次“碰壁”。鲁迅先生说过：“惟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他是多么希望，中国人民都能团结起来对抗旧势力啊！他是多么渴望，所有麻木的革命精神都可统统消失，使国家强大起来呀！尽管这十分困难，但鲁迅先生依然没有放弃，仍坚持对黑暗势力的不满与抨击，直道他逝去的那一刻天。

鲁迅先生的所作所为令他的人生不再平凡，也让自己的人生价值和意义不断提高，他所遭受的坎坷磨难，更磨砺出他那顽强不屈的精神信念。鲁迅先生为革命事业做出了巨大贡献，更使我内心受到深深震撼且感到无限敬佩。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五篇**

人们常说：“偶像的力量是无限的。”偶像就像天上闪亮的星星，可以为我们的生活指明方向。它还可以给我们精神上的鼓励和学习的力量。我的偶像不是歌手、电影明星或足球明星，而是伟大的科学家——爱因斯坦。

把爱因斯坦当成我的偶像，并不是因为我想成为爱因斯坦那样的数学家或物理学家，而是因为他的故事深深地触动了我。

据说爱因斯坦小时候是个“傻孩子”。他三岁才学会说话，十岁上学。在学校里，爱因斯坦经常因为反应迟钝而被老师训斥和惩罚，被同学们嘲笑。有的老师甚至指着他的鼻子骂道：“这鬼太笨了，我什么课都跟不上！”

在一堂工艺课上，老师拿出一张很不寻常的长凳，对大家说：“我觉得世界上不会有更差的凳子了！”同学们哄堂大笑，爱因斯坦脸红了。面对他的脸，他说：“我想有这样的凳子！”一边说着，一边从办公桌上拿出两张更不体面的凳子，道：“我以前做过两次，都给你了，已经是第三次了。虽然还是不好，但比起好太多了。”这两个！”一口气说了这么多，爱因斯坦本人也惊呆了。老师更是愣住了，坐在那里不知道该说什么。

然而，被称为“白痴”的爱因斯坦，最终成为了世界公认的最杰出人物。从“丑鹅”到“白天鹅”，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认为爱因斯坦自己的话是最好的答案。

当时，很多年轻人都缠着他，要他告诉他成功的秘诀。（他写了一个公式：A=x+y+z。他解释说：“A代表成功，x代表勤奋，y代表正确的方法，然后z代表少说空话。”

多年来，爱因斯坦成功的这个方程式一直受到人们的称赞。从爱因斯坦的奋斗历程不难看出，正是“勤奋、正确的方法、少说空话”，使爱因斯坦从一个笨拙的孩子变成了享誉世界的科学巨人。

可见，不聪明并不可怕，被别人说什么也不可怕。可怕的是，你发泄自己的愤怒，放弃自己。试想一下：如果爱因斯坦因为愚蠢而气馁，停止努力，因为别人说他愚蠢，那他岂不是扼杀了自己潜在的天赋和能力？

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优势和长处。在生命的长河中，每个人都在寻找自己的世界。如果你觉得自己很傻，那是因为你还没有找到自己的坐标，就像爱因斯坦说的其他东西很无聊，但你喜欢物理和数学。当您找到目标时，您一定会闪耀出特别的光彩。

只要你愿意，只要你愿意，为你的目标付出努力和正确的方法，你一定会得到成功女神的青睐。让我们行动起来！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六篇**

每个人都有偶像，我也不例外。我的偶像是一个阳光可爱的男孩蔡徐坤。

我喜欢他是从《偶练》开始的。一开始，他身穿一件蓝色外套，以帅气的外表惊艳全场，用自己的原创，让老师刮目相看。在舞台上的他虽然闪闪发光，但是背后却有无数的艰难与心酸。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一个才19岁的男孩，要背受无数的骂名，但是他一心只是努力。终于，证明了无数次，他以第一名的好成绩出道了。

他有着一头乌黑的头发，帅气的轮廓层次分明，高高的鼻梁尖尖的下巴，他的左眼下面有一颗痣，眼睛虽然没有那么大，但是却像星星一样点亮着我们的心灵，他笑起来让人觉得很温暖。他个子高高的，瘦瘦的，他还特别爱关心人，总是让别人快乐，剩下的他就自己来承受，他的手又细又长，有着帅气外表的他却要用实力来证明自己，他喜欢舞台，他也尊重舞台，他的每次表演总是那么精彩让人过目不忘。

记得他第一次登台说：”过来到这里，一切都是从零开始。”他总是很谦虚，一个舞蹈练了无数次，只为展现出最好的自己。

他努力的追梦，还说：“梦是陪我睡觉的东西，不实现它我会睡不着觉。”他为了梦想，努力了无数次，不管有多大的困难，但他都是一直用微笑面对。他永远都是那么谦虚，一点也不做作。

从练习生到偶像，他没有骄傲，一直不忘初心，站在舞台上的他绝不会认输。看到这样努力的他，我也受了很大的感动，学习不也就是这样吗?

这就是我的偶像，一个努力向上，用实力证明自己的大男孩在追逐梦想的道路上，我会与你一起努力，一起进步!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七篇**

我在我最青春的年华中遇见你，是我最大的幸福。

曾经听死党惠说过：“喜欢一个人不需要在他身边，也许你们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人，但你只需要默默地关注他，祝他幸福，这就好了。”以前对这句话不太重视，现在回想起来真的很对呢。

亲爱的茜妞，你真的很棒啊。你放弃进入中国最顶尖的舞蹈大学只身来到韩国SM公司做练习生，这需要多大的勇气。fx出道，你担任队长，4个孩子的妈。再绚烂的舞台上光芒四射。你的努力，大家都看在眼里。银屏上的你俏笑倩兮，私底下不知流过了多少汗水与泪水，多少的辛酸。谁都知道，作为一个中国人在韩国出道是多么的困难。《我们结婚了》中，面对如何应对压力时，你却是一脸淡然：“不会哭，靠吃东西来缓解，还因为这样长胖了被经纪人骂。”看似风轻云淡，却有多少伤痛在心中我们不得而知。

每次见到你的笑容，内心就暖暖的。总觉得你能给我们一种舒服的感觉。

喜欢你一副贤妻良母的样子，把手中的食物变成美食。再尼坤的赞美下得意洋样的样子，不矫柔造作。

喜欢你在舞台上说：“大家好，我们是fx!”然后鞠一个九十度的躬的认真模样。

喜欢你在MV中风情万种的样子，一跳起舞来立刻动感十足，美丽满分。

你坚持不懈地努力，只为了站在喜欢的舞台。你是多么单纯地想要在SM，在韩国，在亚洲有一片立足之地，而我们也是多么单纯地喜欢你。

我喜欢叫你茜忸叫你宋茜，因为你是一个坚强的中国女孩，就连在日本，也坚持着说中文。你还在SM中用力地诠释着梦想，而我，也会在你陌生的街头坚定的走下去。

我的偶像，感谢有你，让我真正的明白了坚持与努力。加油宋茜!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八篇**

我有一个偶像，她不是名人，也不是明星，而是我身边一位非常亲密的人，她，便是我的妹妹圆圆。

圆圆正如她的名字一样，长得圆嘟嘟的，圆圆的肚子，圆圆的脑袋，她那亮晶晶的眸子犹如一汪清泉，流露出纯真与可爱。

有一天，我和妹妹一起回家。途中，她的一个同学与我们同路。路上，同学对着圆圆说：“圆圆啊!你的肚子真像一个大皮球！嘻嘻！你好胖哟!”妹妹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肚子，沉默了。

我想安慰她，她突然抬起头，坚定地说：“姐姐，我要减肥!”

我以为她只是随口说说，可她当了真。当天晚上，妈妈做了一盘我们最爱吃的糖醋排骨，香气直透鼻端，那一层栗色的糖霜诱引着我的舌头，我迫不及待要品尝。

终于开饭了！我奔到饭桌前，夹起一块排骨就往嘴里送，那酸酸甜甜的滋味真让人回味无穷，“嗯，这真是世界上最美味的东西！”妹妹圆圆见我吃得这么香，也伸出了筷子，正当她犹豫不决时，筷子突然收了回来。

圆圆紧抿着嘴唇，咬着筷子，她目光似乎要把那盘糖醋排骨看穿了，可她迟迟不动筷子。“我要减肥!”圆圆放学时的一句话在我耳边回响，莫非她是认真的呀？……直到吃完饭，圆圆一丝肉星儿都没吃！从那开始，圆圆就很少吃肉。

这就是我的妹妹，别看她年纪小，她的毅力值得我钦佩。她，就是我的偶像。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十九篇**

我的偶像不是明星，不是歌手，也不是作家。她是一个普通的人，是我的妈妈。

妈妈对我有无微不至的照顾，在我生病的时候，她会一直在我身边照顾我。记得有一次,我发烧了想唱梨子汤。可是家里没有梨子汤， 想要喝还必须到附近的菜市场里才有，妈妈她也给我买，临走的时候,妈妈给我留了一个手机,让我有什么事情给她打电话我点了点头。妈妈出去给我买了梨子回来就给我烧汤喝。

我上床睡觉了，谁知在我的枕头上有一只虫子,我原来亳不知情,我翻了一个身后正好压到了那条虫子，虫子上前咬了我一口，我的手流血了，叫来了妈妈，妈妈在我身边陪了我一个晚上，我想睡觉，可是我的手很疼，睡不着觉，妈妈知道了就一晚上没有睡觉在旁边跟我聊天，让我忘记手上的疼痛。

我的考试成绩不理想时，她会耐心的告诉我为什么错，错在了哪里，让我记住，当我在写一遍，这一道计算题时，要是再错，妈妈就会说:我不认真听了。我犯错误的时候，妈妈也会说我，让我改正缺点。

妈妈，我一定会争气的，我永远也忘不了妈妈为我所付出的一切，我要用优异的成绩来报答我亲爱的妈妈！

妈妈这就是我的心声，也是我的誓言。

我的偶像就是我的妈妈，她对我关心照顾比那些明星、歌星、作家都好！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篇**

“我也愿学习蝴蝶，一再地蜕变，一再地祝愿。既不思虑，也不彷徨；既不回顾，也不忧伤。”——林清玄：《境明，千里皆明》

如果你读一点林清玄的话，你也会与我有同感：他就是散文界的一股清流。

初读林清玄，他的幽默与睿智，从笔尖流传到书本上，让人能在咫尺之间感受到美妙文字的源泉涌入心底，萌生对生活的感悟，对生命的思考。几丝智慧的皱纹，嵌在那饱经风霜却又挂着微笑的脸庞上……他仿佛一个人间天使的化身。

《东方不败与独孤求败》让我懂得，人生有时候失败比成功更可贵；《桃花心木》让我明白，只有自食其力才是王道……一本印着大角鹿的《林清玄散文集》，带给我数不清的人生启迪和情操陶冶。

央视《开讲啦》，看过林清玄一期题为《不怕人生的转弯》的演讲。他说，你的环境、你的过程并不决定你的未来，决定你未来的是你心的向往。这句话给了我醍醐灌顶般的启发。

林清玄列举了很多事例，我印象最深的是他讲到的“吃饭”。每天都要做的事，在我们看来再平常不过了。林清玄先生说，他小时候吃饭前要在饭里先吐口痰，拌一拌，否则头一转，饭就没了。尽管如此，有时仍是会被偷去。很多人眼里，这多么恶心！现在，有些讲究的人，服务员端汤时手指不小心碰到了汤，他们都不会再喝！即使生活在那样的年代，即便吃着那样的饭菜，住在那三百年来也没人扬名的穷村子，林清玄先生居然还是成功了！他不仅完成了梦想，还给了当初嘲笑他的人一记狠狠的耳光！是什么驱使了他走向了今天的成功？是态度，是坚持，是信念，是他心对未来的向往啊！

好比说有两个人一起画老虎。一人彷徨于四处寻找老虎，忙忙碌碌，不仅没画出来，还把自己累得半死；另一个人，照猫画虎，尽管开始画得不像，但多画几次，反复修改后还是有了很大进步。

我的偶像林清玄，在我的眼中，他就是这样一个照猫画虎，并不断超越自己的伟人。读林清玄，你会被独特的见解和新颖的观念折服，他清泉般的文字总是散发出凡人没有的光芒。

打开书卷吧，看林清玄如何让笔尖奔泻出奇思妙悟，它们像清泉不经意地缓缓流进读者的心田，我就是这样不知不觉地拜倒在他散文的石榴裙下，字形、字音和字律早已不再重要。

我的偶像林清玄，他一篇篇珠玉般的美文，不仅给了我优美动人的佳句锦囊，更有那深邃隽永的哲理珍宝。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一篇**

从小到大，我心中一直深爱着一个人，她非常伟大，辛辛苦苦怀胎十个月才把我生下，那个人就是我的偶像——妈妈。妈妈的歌喉不怎么好，但嗓门却很大，每天早上，她得发挥狮吼的功夫，将全家人一一唤醒。没有天使般的脸孔，却有恶魔般的身材，虽不是个光鲜亮丽的大人物，却是平凡中见伟大的一位女性。

一般人的妈妈不是很严格，就是很温柔。但是我的妈妈特别的不一样，别看她平常一副和气亲切的样子，一旦发起脾气来，态度马上就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家里上上下下每一个人都会遭殃，她生气时非得把我骂得狗血淋头，才肯罢休，现在想起来还心存余悸呢!

妈妈的手艺一流，她做菜的功夫可不输给餐厅的大厨喔!两三下五星级的享受马上就端上桌，还赢得快刀手的美名呢!这是妈妈能干的一面，当然她也有温柔感性的一面，每次全家一同欣赏电影或电视，遇到感人处时，她总是哭得淅沥哗啦，就像溃堤的洪水，一发不可收拾，感情超丰富。

妈妈的爱心及热心总是不落人后，记得去年的母亲节前夕，我随着妈妈参加了「一日志工妈妈」的活动。一般的小朋友每天有母亲的陪伴是件稀松平常的事，但是对孤儿院的小朋友来说，却是格外珍贵的时光。那天看着一位小妹妹紧紧抓着妈妈的手不放，妈妈也像对我一样的照顾着她，随时帮她擦汗、问她渴不渴、说故事给她听、抱着她玩游戏，虽然是短短的一日志工妈妈，却在我心中留下永远的感动。我们相约年年的母亲节前，都要参加这么有意义的活动，我感到自己幸福不已，也希望我快快长大，成为那些孩子的志工妈妈。

妈妈非常的疼爱我，过年前我生了一场大病，高烧不退，医生说再没退烧，就准备住院，我看妈妈急得快哭了!一下子帮我放热水，拿冰枕，一下子帮我量体温，忙进忙出，连觉都睡不好，妈妈对我的照顾可说是无微不至、无怨无悔啊!每每想起当时，心里仍觉得甜甜的，有说不出的温暖，真希望时间永远停留在那温馨的一刻。

在别人眼中我的母亲是一个普通的家庭主妇，但在我的心目中她可是教导我做人道理、激励我一生的好老师，也是我永远的偶像。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二篇**

1983年10月14日福建龙岩市上杭县诞生了一位著名的羽毛球运动员，他的叫林丹。身高在1。78左右，他的爱好是：踢足球、看电影、听歌、和朋友一起聊天吃饭。他是用左手持拍，打法：拉吊突击，进攻遗失强，场上步法灵活、速度快，进攻的落点好。虽然林丹的性格不服输，但他的心态往往决定了他比赛的“成败”。主要战绩：20\_年世锦赛男单冠军……

上世纪80年代初全国各地风靡学电子琴。当时林丹正在上学前班，班里的同学几乎都被家长带着去学电子琴，林丹也不例外。林妈妈给他买了一台名叫卡西欧的电子琴，价值一两百块。可是这台电子琴并没有吸引住“小林丹“。只练了一星期，他就再也不肯练了。

9岁，在泪水中成长1992年，9的林丹进入了福建省体校，来到了杭县600公里远的福州。在省体校的第一个学期，林丹是伴着泪水度过的。

林丹是在1992年冬天进的体校，一向怕冷的他非常不习惯宿舍生活。自从林爸爸、林妈妈把林丹送到福州后，林丹就开始哭，基本上一天哭一次。训练的时候，练着练着就开始哭。训练完了，回到宿舍，他经常独自发呆，不知不觉又开始哭了。后来，林丹开始给家里写信，一天写一封，主题基本上是：我想你们，爸爸、妈妈，你们快来看我。

后来林丹学会了换衣服、洗床单……他写信的次数越来越少，直到他适应了体校生活。

12岁，在部队经受洗礼1995年，在全国青少年比赛中，林丹获得了男单的冠军，被解放军看中了。部队让他在部队试训10天。之后没有几天林丹就接到了解放军的录取通知，12岁的林丹就这样跨进了的大门，成了一位军人。

到了部队，部队为林丹发了许多装备，有凯胜的羽毛球拍，有服装等。领到装备的林丹非常高兴，因为在此之前他一直用木头做的球拍。

1997年，林丹随着解放到南日岛体验部队生活。在那里，他们这些羽毛球的选手每一天都要与官兵一起出操、站岗、在太阳下站几十分钟……经过那一段时间的洗礼，林丹充分感受到了当军人的艰苦。

林丹说自己在球场上的那股霸气是与生俱来的。事实上，这股霸气是缘于他从小不服输的性格。这股不服输的劲头让林丹在无论多么苦，多么累的情况下不服输，从地方体校到，他的性格得到了更好的锤炼！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三篇**

每个人都有自己心目中的偶像，可能是诲人不倦的教师；可能是光芒显耀明星；也可能是坚强不倔的残疾人。我的偶像是生已育已的母亲。

在我印象当中，母亲是可以为了自己的孩子而低三下四；母亲是可以为了自己的孩子而放弃一切；母亲是可以为了自己的孩子而付出一切；母亲是为了自己的孩子而……

我的母亲为我做过很多令我感动的事，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在三年级的那个下雨天……

早上。

我看了看窗外，想到：很晴朗嘛。突然把我下了一跳，那是因为一直默默无闻的妈妈突然开口：“今天会下雨，你带把伞去。”一语未了，我反驳：“刚刚才看了窗外的天气，不是很晴朗嘛，喏。”说便，指向窗外，“就算下雨，也都有顺路的同学嘛！”母亲看我一副不在意的样子，摇摇头，便下去了。心想：大人就是喜欢胡搅蛮缠，乱说话！

下午。

在托管吃完饭，看看天空，还不是像早上那么晴朗嘛！哪会下雨！真是的。

放学。

下课铃即将响起之际，六月的天，孩子的脸，说变就变。刚刚还是晴空万里，一眨眼的功夫，就乌云密布，狂风大作，整个天空顿时黑了下来，好似“世界末日”一般。突然，一道闪电划过天空，映亮了半边天。紧接着，一声好似狮吼的“轰”响，豆粒大的雨点“啪啪啪”地落了下来。我顿时就想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那是因为唯一顺路的同学正好请假！而家人却在老家！只有母亲了，对！母亲！刚刚燃烧起的希望顿时没了，那是因为母亲上班的地方十分远！但我还是在教室焦急地等待着那个声影……过了十几分钟……过了几十分钟，我实在等不下去了，而且教室里也没几个人了，老师也要回家。于是对老师说：“老师，不如我去找找我家长，可能我家在一时半会找不到我们的教室。”“好的！”老师爽快地回答。

我在三楼二楼找了一番，还是没有看到那熟悉的身影，失望都快到绝望了！在一楼休息一番，继续找！绝不放弃！最后在楼梯口看见了母亲……

回家。

回家的路上。我靠在母亲的背后，一股冷意突然朝我脸袭击，我看了看，原来是母亲的背湿了！我想起了我那些过分的要求，再看看母亲，眼泪不仅涌出，抽咽着说：“妈……你的背……”“哦，没事，回去洗澡个澡就行了，你没淋到雨吧？”“没……没。”

第二天，真好是星期六，但母亲却要上班，因为昨天淋到雨而发烧，不得不请一天假休息……..

我的偶像不再是在银幕前魅力四射的演员，或是在舞台上载歌载舞的歌星，而是默默奉献，却又默默无闻的伟大人物——妈妈。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四篇**

金秋送爽，桂花飘香。八年级第一个月的校园生活悄然走过……陪着我们走过的，除了父母、老师、同学、朋友，还有我的偶像。

“生活明朗，万物可爱，人间值得，未来可期。在一切破旧褪色中，永远保持闪烁。”

五月天说：xxxTFBOYS真的是很棒的偶像。xxx或许有很多人都会讨厌他们。可是这并不影响他们成为我精神上的偶像。

能力从来与年龄无关。他们很优秀，一向都是如此。

他们从来不会因为现在功成名就而忘了自己最初的心。他们会坚持自己的初衷，然后去努力。

还记得当年他们拿到第一个奖项的时候，作为队长的王俊凯说：xxx最热情的粉丝们，如果没有你们就没有今天的TFBOYS，我们会一直努力下去的。xxx从20\_到20\_这八年里就像他们当初说的那样，他们一直在努力着。

他们在追逐梦想的情况下，也一样能把学生的本分做好，一个北电，一个中戏，一个伯克利，这就是最好的成绩单。

xxx一个组合，两个国家，三位少年。xxx

他们很努力也很优秀，王源和易烊千玺去联合国演讲，诠释了他们作为新生代偶像的真正实力。他们不仅是流量更是实力，他们的一举一动可以影响很多人同时影响着整个社会，他们不仅得到了粉丝的认可，还得到了整个社会乃至国家的肯定，这就是我喜欢的三个男孩子，我会为了他们而去努力，因为努力的尽头是他们，TFBOYS是他们共同的名字！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五篇**

她，冯老师——一个朴素，善良的老师早已成为我的偶像。

五年级的我，除了体育和语文，别的科目老甩尾巴。在期中考试中，我的语文成绩进了前五名，胜利的喜悦并没有滋润着我，更多的是，质疑与嘲笑。

冯老师叫我去办公室，问我：“这次考试是你真实成绩吗？”显然，同学的“造假”传言，让她警觉了。

我什么也没说，还是望着她，心中无底气，其实我已经心乱如麻了。

“嗯，冯老师相信你，你的成绩是真的！再接再励！”一股暖流爬满全身，看着冯老师那双永远荡漾着涟渏的眼睛，我哭了，原来，被人信任的感觉如此之好。我问自己，你够资格享受这信任吗？

从此，我变了，不再自欺欺人了，一有时间便捧着语文书，认认真真地复习，“你要证明给他们看，你是最棒的。”这是我的切齿之言。

又一次模拟考试来了，我信心满满地走进考场，我不会让老师失望的。

成绩出来了，连我都难以置信，我居然考了第一名，冯老师十分激动，带头鼓掌起来，我，终于在大家羡慕的目光中，昂起了头。

下课时，原来的‘第一’给了我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你的确很了不起，但我们并不知道你的分数有没有水分，所以，如果你能在期末考试得第一的话，大家都认可你。”

我没有大意，每天都会复习得很晚，每个周末还去冯老师那，她会问我有什么没听懂，还会问那些调皮鬼有没有捉弄我。我十分感激她，可我一直没说出口。

终于到期末考试了，在进考场时，我十分紧张，“笃笃笃笃……”一串高跟鞋敲击地面的声音从考场外不远处响起。

“咔嚓——”——门被推开了，冯老师喘着气，对我们说：“考试之前深呼吸几下，就不会紧张了，学我做……”

还真的不紧张了呢，老师，你放心，我知道你的用意，我一定会考好的……

出了考场，体育老师跑了过来，说：“你们冯老师生病住院了，真搞不懂，她为什么要在考试前跑那么快。”

我没心情听他讲完了，问了他冯老师在哪个医院哪个病房后，就飞快地跑出去了。

到了老师的病床前，我真有想哭的感觉。冯老师连忙坐起身：“你怎么来了，考完了吗？你……”

我俯下身子，拼命地止住泪水，抹了把鼻涕，哽咽地说：“老师，谢谢您，其实那次考试……里面确实有水分。但是，后面的考试都是实打实的。”

冯老师微笑地看着我，轻轻地说：“我早就知道了……”

我一怔，泪水终于忍不住了。

冯老师啊，您的一次宽容，给了我痛心的自责，这无人知晓的自责，竟然点燃了我义无反顾的自立，才有了我最终真实的辉煌！您是我心中最有爱心的偶像！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六篇**

偶像，原意是指一种为人所崇拜和供奉的雕塑品，比喻人心目中具有某种力量的象征物。现如今，被青少年奉为偶像的大多是有“颜值”的艺人、有特点的明星或有影响力的作家，他们凭借一技之长被人所喜爱。我也有自己的偶像，他就是一秒钟可以弹奏16个音符的克罗地亚籍钢琴演奏家马克西姆。他演奏的《克罗地亚狂想曲》和《野蜂飞舞》等曲目，让我领略到了钢琴的魅力与音乐带给人的快乐。

和大多数孩子一样，我在妈妈的要求下，从小学一年级时开始学习弹钢琴。说句心里话，我对弹琴并无热爱，那些需要反复弹奏练习的考级曲目枯燥无聊，让我愈加厌恶。随着课业负担的加重，我越来越反感练琴，和妈妈冲突不断。后来，她也不再逼迫我练琴了。不知不觉中，琴声远离了我的生活，只有妈妈打扫房间时会轻轻擦去琴盖上的灰尘。

小升初考试结束后，我考上了理想的学校，像一名战士卸去了重重的铠甲一样，心里倍感轻松。假期里的一个午后，我惬意地靠在沙发上，正打算看会儿心爱的小说，妈妈拿着笔记本电脑过来对我说：“我们看会儿视频吧！”这可真是太阳从西边出来了，要知道妈妈可是很少主动让我看视频的。我心里特别高兴。妈妈打开视频，出现在屏幕上的是一个高大帅气的外国男士，一身时髦的打扮，十分炫酷。大概是一位流行歌手吧，我在心里猜想。但出乎我意料的是，这位帅哥竟然在舞台中央的钢琴前坐了下来，开始弹奏《克罗地亚狂想曲》。这首曲子的旋律慷慨激昂，深深地震撼了我，也唤起了我消失已久的音乐热情。看着视频中黑白琴键上灵活舞动的双手，以及演奏者那发自内心的微笑，我真正地感受到了钢琴的魅力和音乐给予人的享受。

“他叫马克西姆，是一位电子钢琴演奏天才。”妈妈扶着我的肩膀说道，“他和你印象中古板的钢琴家不太一样吧？”

就这样，在和钢琴阔别甚久后，因为马克西姆，我又重返琴行。我开始走近这位1975年出生于克罗地亚，1984年开始学习钢琴，同年即开独奏会的天才钢琴家。1990年，克罗地亚爆发战争，战乱发生后，马克西姆求学的音乐学校也停课了。枪林弹雨中，马克西姆被困在地窖中长达8天。地窖里没有钢琴，但是琴声一直在马克西姆心中，从未消失，他甚至在战火中举行了音乐会。在了解了马克西姆的生活经历后，我更是将他视为偶像。

现在，钢琴已经成为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再忙我也会挤出时间练琴，不为考级，只为愉悦自己，享受生活。我虽没有马克西姆那样的才华和天赋，但我怀揣着与他一样的对钢琴的热爱。是我的偶像马克西姆让我真正地体会到了钢琴给生活带来的乐趣，让我重拾有音乐和琴声相伴的快乐。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七篇**

颖火虫，喜欢赵丽颖的都很熟悉这个词吧。我喜欢赵丽颖，所有明星当中我只喜欢赵丽颖。

赵丽颖，有很多人黑她，有颖火虫保护她，你们喜欢杨幂也好，喜欢杨颖也好，喜欢迪丽热巴也好，我们颖火虫又不阻止你喜欢他们，但是请你不要黑赵丽颖好吗？你又不认识赵丽颖，你怎么知道她怎么怎么样呢？你的话题能不能不要总在黑赵丽颖，在你们骂赵丽颖时，我不吭声，我从不阻止你们骂她，因为我知道，赵丽颖不是完美的，你们的偶像也不是完美的，每一个人都不是完美的，是一个人总会有缺点，没有缺点的人那是装出来的。

有的人说赵丽颖演的戏不好看，我就想说，每一个演员都是认认真真的去演戏，你说丽颖演的不好看，你觉得你去演会好看很多吗？你觉得你的偶像去演会好很多吗？我告诉你，你去演不会好很多，你的偶像去演也不会好出很多来。你的偶像演戏时，是把心思都投入到怎么演出真实感情来，一样的，丽颖演戏时也会是这样的。所以，如果你演的比丽颖差，那就请你不要乱说话。

有的人说颖宝整容过，你这么乱说很过分，我曾经弟弟问过我：“唉！姐，为什么我三姐骂赵丽颖你会生气啊？”“弟弟，你长得好丑啊！”我回答说，“姐，你才丑咧！我打死你！”弟弟生气的说，“我问你啊！我刚刚讲你的时候你生气吗？”我问，“不生气才怪，要不是因为你是我姐，我早就打人啦！”弟弟对我说，“那不就得了！我骂你你生气，那晶儿骂赵丽颖我为什么不能生气咧！”我语重心长地对他说，“那她骂的又不是你！”弟弟说，“我告诉你，如果晶儿骂王俊凯你会生气吗？”我问弟弟“当然会！他可是我偶像。”弟弟果断地说“那王俊凯是你偶像，赵丽颖是我偶像，现在你觉得我为什么会生气？”我说，“哦！”他非懂似懂地答应了我一声。告诉你我和我弟的对话是想让你明白：你骂颖宝时要想想如果我们骂你的偶像时的心情是什么样的。

有一种美叫做：丽颖；有一种萌叫做：颖宝；有一个明星叫做：赵丽颖。颖宝是一盏明灯，为颖火虫们照亮前面的路；颖宝是一个指路牌，在颖火虫们找不到路时给我们指路；颖宝是一盒巧克力，能融化颖火虫们心中的怒火；颖宝是一根蜡烛，能照亮心中的黑暗化作光明；颖宝是颖火虫们的宝贝，最爱；颖宝是个幸福的明星，有颖火虫们保护。颖宝是我的偶像，是我们颖火虫喜欢的人，谁都抢不走。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八篇**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偶像，我的偶像是陶行知先生。

曾听人说过一个有关陶行知先生的故事。有一天，陶行知先生看见一个学生打人，就把打人的学生叫到了办公室。谁知这位学生刚到办公室，陶行知先生马上拿出一颗糖，递给学生，说：“这颗糖是奖励你的，刚才我叫你停手，你马上停了，说明你尊敬我。”接着，他又拿出一颗糖，说道：“这颗糖也是奖励你的，据我所知，你打同学是因为他欺负女生，说明你很有正义感。”打人的学生说：“校长，我错了，我不应该打同学，就算他欺负女生，我也不能采取这样的手段。”陶行知听后，又拿出一颗糖，说：“这最后一颗糖是奖励你，你能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我很高兴。”

听完故事后，我不禁对这位教育家肃然起敬。是啊，有几个老师能做到像陶行知先生这样耐心对待学生呢？陶先生教育学生，并不是像有些老师抓到学生之后，不分青红皂白地训斥一顿。那样一来，学生错是认了，也只是“口服”，没有“心服”，自然是反感的居多，难免不继续犯错。说到底，只有学生口服心服了，才是真正的认错。

陶行知先生可贵的智爱之处，正在于他先是鼓励打人的学生，帮助他认识到在打人这件事中做得对的地方，还给他奖励，这样以来，一下子就拉近了与学生的距离。

陶行知先生还一种由点到面的能力。他了解事情的经过，不像其他的老师，只看到了点而看不到面，就只有对学生的一味训斥了。当时社会，能有这样的思想，能有这样的慈悲情怀，实是难能可贵。这些都是我视陶行知先生为偶像的原因。

先生的名字也很意思。据说陶行知先生一生中改过三次名。陶行知的父亲本给他取名陶文浚，但是大学期间推崇明代哲学家王阳明的“知行合一”学说，故取名“知行”。

43岁时，陶行知先生深刻地认识到“自从亲自到民间打了几个滚后，才觉得我们有好多主观的意见都是错的，没有效验的”，他提出了“行是知之始，知是行之成”的主张。当时，已经有人称他“行知先生”，因此他又萌生了改名的念头，于是便有了后来的陶行知。他还在《生活教育》上发表《行知行》一文，认为“行是知之始，知是行之成”，并正式改名为陶行知。

了解到陶行知取名字的这些心路历程后，我对先生的敬仰之情更加强烈了。一个人把一切都献给了教育事业，甚至连天天被人叫到的名字也始终与自己追求的教育梦想和事业联结在一起，这是一种多么执着的热情和宝贵的信念啊！

虽然陶行知先生早已去世多年，但他这个偶像的形象和不过时的教育理念一直印在我的心里。我希望自己长大以后也能成为像他一样不一般的教育家！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二十九篇**

她是我的偶像，她是海伦·凯勒，一个又瞎又聋又哑的女孩。

然而，从哈佛大学德克利学院毕业的却是这样一个幽闭恐惧症几乎与世隔绝的女孩！

这是最意想不到的！

然而，世间无难事，我怕人！只要你有决心，有勇气，有毅力，什么都不怕！

她是一位生活在黑暗中，却为人类带来光明的伟大女性。她度过了人生的88个春秋，却在没有光、没有言语、没有声音的孤独中度过了87年。面对困境，以惊人的毅力，这个软弱的女人终于在黑暗中找到了自己生命的光明面，终于向世界伸出了她的爱之手。

别人用爱帮助她，带领她走向光明和成功；但她始终不忘用毕生的全部力量去造福残疾人，她成立了慈善大家庭，回馈人们对她的关心、关怀，给自己身边的人带来温暖。

海伦的成功离不开她的朋友们。可以说，几乎每个人都是她的朋友，他们将永远传递着世界上最珍贵的友谊！在她的一生中，不知道有多少人向她伸出了援助之手。没有他们，海伦永远不会有这么大的成就！这给了我一个理由：一个人的成功永远离不开他的每个朋友。因为朋友往往会在你认为最重要的时候帮助你。

这一切，永远只有一个字——爱。

除了海伦，我还敬佩一个人，那就是她的老师——沙利文老师。她教会了海伦知识，教会了海伦识字，又给了海伦人生希望。对于海伦，她失去了宝贵的双眼。她将自己的一生献给了海伦，永远都是为了海伦。她把海伦当成自己的女儿，一点一点地引导她走向光明与世界。但我相信不仅是沙利文老师，每一位老师都会这样做！

海伦凯勒——人类永恒存在的象征，虽然盲聋哑哑，但她唯一没有失去的是“心”——一颗不屈不挠的心！

海伦凯勒——人类永恒的骄傲，在她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一个真正的人类灵魂，因为她拥有决心、毅力和毅力，因为她有着乐观开朗的性格，可爱甜美的笑容！

海伦凯勒——一个从未出现在世上的陌生男人，创造了一个几乎不可能完成的奇迹，那就是当他看不见东西、听不到声音、也不能说话的时候。 ,出色地完成了所有学业，毕业于哈佛大学！并且，成为了知名作家！这些对于普通人来说并不容易做到的事情，却很难想象像海伦这样的残疾女性能够做到！

海伦凯勒，我的偶像！我佩服她阳光的心，她的勤奋好学，积极的品质，她的决心和她不怕输的心！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篇**

说起偶像，就是心中崇拜的那一个人，也许他是你的榜样，也许他是你前进的动力，也许你为他疯狂，也许他是你的榜样。他是谁?是千万粉丝的歌星、影星?还是名传千古的曹操、关羽?或伟大友人xxx、鲁迅?我无从而得之知，。我只知道我的偶像很平凡，既没有影星那样的面孔，也没有歌星那样的嗓音;既没有xxx那样的成就，也没有鲁迅那样的文学才;既没有曹操那样的势力气魄，也没有关羽那样的武力。他，是我年近七十的爷爷。

我的爷爷有一双勤劳的手，小聪明的头脑。他，是一名位小有名气的木匠。他的手很巧，家里的柜子、椅子、桌子都是他用从山上砍来用的树做的。他先将一截一截的木头从山顶上运下来，拿到加工房里，只听见一阵辟里叭啦声，工具一个个就像听懂了爷爷的话，在他手上灵活的地跳起了舞来，。他自己设计了一种捕鼠器：一根方形短木棍，一头放上小铁板，一头抬起架在一个有齿的木棍上，在铁板上撒一点五谷什么的，额具体也不是很记得不太清楚了，只能隐隐想起有很多巨型老鼠丧命在此。我很喜欢他这那双手，它可以削出小木刀、小木兔等玩具。

爷爷的硬骨头精神更使我敬佩。那次爷爷上山捡柴，在山上被地上的断木刺扎了左脚，出了血，。他若无其事地走下山。，小心地在柜子里找到一片刀片，拿出来，坐在石头上，把左脚弯曲架在右脚上，脚心朝天，。他叫我去拿些纸来，我不知他要干嘛，当然接收受命令。在一旁，我看见爷爷在扎木刺旁的肉上画了一小刀，他呲牙咧嘴，拿手指把污染的血挤出来，一滴、二滴，奶奶面无表情地递来干净的筷子，好像是常事一样的。爷爷又用筷子递换了手指的工作，用手指把木刺给生生地捏出来，又除去血渍，便穿上鞋子走开了。我目瞪口呆，金豆子都在打转。

一晃一两年，爷爷的脚开始疼痛起来，我们都劝他去医院，他就是不去，说医院是不吉利的地方，。可我们怎么能忍心看他受痛呢?爷爷被迫来到了医院，。医师说是那根木刺没拔干净，有一半还残留在肉里，又动了个小手术把它给弄了出来。爷爷没有休养，刚出院就又开始了他做了一生的工作。

我的爷爷很平凡，称不上伟大，我却一直把他视为我最尊敬的人。但时光也如同利剑般的无情，当我看到他两鬓泛白，皱纹爬上他的脸颊时，我就知道，那是岁月在他身上留下了的深深的痕迹。

我的爷爷不是超人，是和我一样有血有肉，有汗有泪的普通人!我敬他、爱他!视他如我人生道路上的榜样。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一篇**

我的偶像是一个很平凡的人，但他在我心中却又极不平凡。

许多年前的我很小很幼稚很不懂事，而正是他让我得到了改变。

上小学的那会儿，我简直可以说是虚度光阴，总觉得时间很长。但我的爸爸总是细心的教导我，而我却总是认为他是一个很不合格的爸爸，看到别人家的小孩总是有新的玩具，而我却只有几个已经玩得面目全非的玩具，有时我请求他给我买玩具，可他却总是不理睬我。时间一久，我就对他产生了敌意。

有次他让我给他找下眼镜，我很生气地说：“你自己没有手啊？”说完，“哼”地一声，走进自己的房间。

因为我放学总是很早，所以不得不待在老爸上班的地方。有次，一位年轻人来到我爸爸的面前，问了我老爸许多问题，而老爸却面向平静，对答如流，一点也不慌张。我第一次感觉老爸真的是一个“博士”，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人竟然在我家出现了。从此，我对老爸产生了敬佩之情。

后来每当遇到难题，我总是先问老爸，那些问题，就连高学历的表姐表哥也是难以回答的，他却总是拿着一副神秘的面孔开始细心讲解。

许多年过去了，那荷塘里的水已六次结冰又融化了，而老爸也慢慢地成为我心目中的偶像。永远成为人生的目标。

的确，每个人都能在人生的某个时间，某个地方遇到自己的偶像，而这偶像是我们学习的榜样，并不是所有的人的偶像都是伟人，也可能是一个失败者，而他的优点却吸引着你我。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二篇**

“林书豪”，一个哈佛毕业的高材生，为了追求梦想而放弃华尔街的高薪，加入美国NBA篮球，如今成为全球体坛最发烧的人物。一个人的成功并不是偶然的，当然林书豪也不例外，他不只重视篮球，连课业也从不轻忽，平时他没甚么时间读书，但有时间读书时，仍不忘记打篮球，于是他总是边打篮球边读书，而他一天下来的运动量一定是你所无法想像的，他的衣服像吸水的海绵，拧也拧不干，真吓人!不过这也是他赢得光荣的汗水。

“林书豪”，从原本默默无名哈佛的 高材生，在几天的时间内，于职篮NBA表现亮丽，成为美国人口中的“林来疯”、台湾人口中的“豪小子”，相信他一定付出了很多努力，才有这样的殊荣，当我 们看到成功的人受到无数赞美时，许多人只是羡慕他的快乐、成果，但都不曾想到在成功之前，他所付出的心血和努力期间所遇到的挫折和艰辛。林书豪的篮球会打得比别人杰出，是因为他做了比别人更多的努力，爱迪生曾说过：“一个人的成功是一分的天份，加上九十九分的努力。”这句话用在林书豪身上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林书豪在还没有机会上场前，因为他的亚裔背景，让他总是坐在板凳的最深处，只有垃圾时间才有机会，如果林书豪在二月七号前，没有拿到保障合约，他的NBA生涯将划下句点；然而，在这荣耀的一刻，林书豪其实徘徊在地狱大门前，进行一场倒数计时，但他的机会就在二月五日那天来临，他终于在第一节末三分三十五秒时上场，这一场球，改变了林书豪的命运，也扭转了全世界的眼光！过去不起眼的林书豪，竟带领士气低落的团队赢得胜利，林书豪说：“当机会来临时，把握它并全力以赴。”这句话让我有很深的感触，人生中不一定都是事事顺遂的，一定会有一些曲折，所以自己必须事前做好万全的准备，等到机会一来，就好好展现自己的实力吧！成功是留给有准备的人。

每个人都会有疏忽或是失败的时候，就像我在学习的路上，遇到难缠的压力时，我就会更努力的想把事情做完，于是我常对自己说：“加油！坚持吧！”，直到所有事情都完成，而压力解决时，我会想办法让自己放松，迎接下一个挑战。“你们不可以放弃勇敢的心，存这样的心必得大赏赐…”林书豪以这句话当作自己的心灵指引，所以我也要勇敢的抓住每一个机会，就算没有成功也没关系，至少有了一次经验，下一次会更好！我要学习林书豪勇于追求梦想的决心，相信未来的某一天，我也能像他一样发光发热。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三篇**

我的偶像，不是什么大明星，也不是什么大文豪，更不是一个治理国家的大总统，而是一个医生。今天的遇见虽是初次见面，却有一见如故的感觉。

星期四早上，语文老师告诉我们下午要听有关《应急救护普及活动》讲座，我非常兴奋，因为这是我第一次听讲座。到了下午第二节课，我们排着整齐的队伍，迈着轻快的步伐来到了学校四楼的会议室。一走进大门，仿佛身在电影院一样，宽敞极了。我们刚坐在蓝色的座椅后，和蔼可亲的校长告诉我们今天迎来了一位陈医生，他将给我们传授有关应急救护的知识。在热烈的掌声中，一位穿着白大褂的医生走了进来，看起来也就五十来岁。他先自我介绍：“大家好，我姓陈，今年已经72岁了，是一名退休医生，你们可以叫我陈医生。”“什么？72岁？”大家异口同声地说，感到很惊讶。陈医生的声音非常洪亮，听起来非常舒服。陈医生用慈祥的目光看着我们这些什么都不懂的孩子，开始给我们讲了个故事：“有一个老奶奶，她给孙子喂牛奶果冻，可是牛奶果冻卡在了孙子的喉咙里了，送到了医院那个孩子差点送了命……”陈医生讲完之后，给我们做了一个应急救护的示范。他搬来一把椅子，叫来一个老师当患者，把他肚脐上缘的位置靠在椅背上，使劲按压，直到吐出来为止。他说这就是应急救护，如果不懂得怎样应急救护，第一时间打120电话，120会救人。这种人命关天的时刻，医生真的非常了不起。不仅通俗易懂，又能挽救生命。他边讲边示范，还教我们怎样做心肺复苏，怎样做人工呼吸，怎样包扎等等。每一句话都讲得很生动，每一个动作都很到位，很熟练。

到了提问的环节，陈医生向我们提问了很多遇到紧急的问题该怎么处理，要求我们要说到应急的重点，回答正确有奖励。同学们争先恐后地举手发言。“假如一个同学吃东西卡在喉咙里了，怎么办啊？”我们班的一个男同学回答道：“肚脐放在椅背上。”陈医生满脸失望地说：“这节课你没认真听，是肚脐上缘才对。你就是在浪费时间，时间就是生命。”说完再继续演示一次给我们看，大家看得更认真了。

这次的讲座，陈医生给我们上了一堂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教会了我们遇到生命危险怎样懂得应急救护，教会了我们许多医学的基本常识，教会了我们应急的救护措施。陈医生渊博的知识和通俗易懂的讲解，让我懂得了生命的珍贵。我们要爱护生命，珍惜生命。长大了，我也要当一名救死扶伤的医生。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四篇**

他是一个普通人，也是我敬佩的人。平凡，他没有爱因斯坦那么伟大，但他带给我的启迪是不可替代的，值得我终生铭记——他是我的父亲，一个平凡的父亲。

他苍老的脸上布满皱纹，双手布满老茧。当他累了，他的腿就不再那么灵活了。月考前一天，爸爸疲惫地走过来，“女儿，累不累？”看着他苍白的脸，他想说累了，又怕担心。 “爸，我不累，你先睡吧。” “不行，我爸这辈子考不上大学，进不了门，我的女儿，我爸不奢望什么荣华富贵，只希望你能站得住脚起来帮助爸爸实现它。理想。”我的眼泪浸湿了我的眼睛，努力不让它流出来。 “爸，我一定会努力的！”爸爸的眼神似乎是欣慰和感动，但又不由得有些疲倦。这时，他用粗糙的双手紧紧地抱住了我。那双手给了我一种缰绳的感觉，但它们给了我无限的力量。 “女儿，好好学习，爸爸先出去了。”说完，老爸缓缓起身，一步一步朝门口走去。他的足迹和话语照亮了我的大脑，照亮了我前进的道路。我父亲告诉我要勤奋。

月考结束后，我来到父亲的工作地点，“喂！”一块巨大的瓷砖已经像竹竿一样压在了他瘦弱的身体上。我再也忍不住了，往前跑。还没等我开口，父亲就焦急地说道：“女儿，快走，这里很危险。”他用力推开我。看着那高大的身影渐渐远去，才发现父亲我想告诉我要学会保护自己。

当我在测验中得到87分时，我觉得我整个人都失去了动力。有人鼓励我不惜一切代价站起来。他是我的偶像，他是我的父亲！我应该站起来，我必须站起来，我必须站起来！“女儿，你还记得你答应爸爸的话吗？”我不禁脸红了。 “女儿，失败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你会抑郁。”爸爸认真的说道。 “可是爸爸，他们中的很多人都是为了考试考这么高而作弊的！”我很不服气。 “你为什么忘记人活着不仅是为了成就，也是为了正直。你父亲和我虽然没有受过教育，但我可以昂首挺胸。我正直，不会内疚。我相信，只有成功，人才能成功他们是诚实的。”有些话让我受益匪浅。 “好了，站起来，擦干眼泪，你就能战胜它！”为了给我一个安静的空间，我再次看到了他的背影，那么强壮有力，同时又那么苍老。爸爸告诉我，诚实是最重要的。

父亲说：“贝多芬和你的偶像一样，不会因为学习困难而不知所措。”但是父亲，您知道我的偶像是您。你用你的所作所为证明了一切，你用你的汗水告诉我要坚持，你用你的品质告诉我要真诚坦率，你用你的语言告诉我人是有生命的，质量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父亲用他一生积累的精神教我。

我的偶像是我的父亲，一个会在背后默默注视你的伟大的父亲！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五篇**

说起偶像，就是心中崇拜的那个人，也许他是你前进的动力，也许你为他疯狂，也许他是你的榜样。他是谁?是千万粉丝的歌星、影星?还是名传千古的曹操、关羽?或伟大友人xxx、鲁迅?我无从而之，我只知道我的偶像很平凡，既没有影星那样的面孔，也没有歌星那样的嗓音;既没有xxx那样的成就，也没有鲁迅那样的文学;既没有曹操那样的势力，也没有关羽那样的武力。他，是我年近七十的爷爷。

我的爷爷有一双勤劳的手，小聪明的头脑。他，是一名小有名气的木匠。他的手很巧，家里的柜子、椅子、桌子都是他从山上砍来用树做的。他先将一截一截的木头从山顶上运下来，拿到加工房里，只听见辟里叭啦，工具一个个就像听懂了爷爷的话，在他手上灵活的跳起了舞，他自己设计了一种捕鼠器：一根方形短木棍，一头放上小铁板，一头抬起架在一个有齿的木棍上，在铁板上撒一点五谷什么的，额……具体也不是很记得了，只能隐隐想起很多巨型老鼠丧命在此。我很喜欢他这双手，它可以削出小木刀、小木兔等玩具。

爷爷的硬骨头精神更使我敬佩。那次爷爷上山捡柴，在山上被地上的断木刺扎了左脚，出了血，他若无其事地下山。小心地在柜里找到一片刀片，拿出来，坐在石头上，把左脚弯曲架在右脚上，脚心朝天，他叫我去拿些纸来，我不知他要干嘛，当然接收命令。在一旁，我看见爷爷在扎木刺旁的肉上画了一小刀，他呲牙咧嘴，拿手指把污染的血挤出来，一滴、二滴，奶奶面无表情地递来干净的筷子，好像是常事样的。爷爷又用筷子递换了手指的工作，用手指把木刺给生生地捏出来，又除去血渍便穿上鞋子走开了。我目瞪口呆，“金豆子”都在打转。

一晃一两年，爷爷的脚开始疼痛，我们都劝他去医院，他就是不去，说医院是不吉利的地方，可我们怎么忍心看他受痛呢?被迫来到医院，说是那根木刺没拔干净，有一半还残留在肉里，又动了个小手术把它给弄了出来。爷爷没有休养，出院就又开始了他做了一生的工作。

我的爷爷很平凡，称不上伟大，我却一直把他视为我最尊敬的人。但时光也如同利剑般的无情，当我看到他两鬓泛白，皱纹爬上他的脸颊，我就知道，岁月在他身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

我的爷爷不是超人，是和我一样有血有肉，有汗有泪的普通人!我敬他、爱他!视他如我人生道路上的榜样。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六篇**

提起偶像，想必在每一个的内心深处都刻着以为让自己崇拜的偶像。有些人崇拜诲人不倦，有些人崇拜光芒显耀的明星，也有些人崇拜生己养己的父母……而我的偶像则是坚强不屈的残疾人。

在世界上，残疾人要承受很大的压力，他们常常受到正常人对他们的歧视。在日常生活中，他们付出的努力比正常人多好几倍。但是面对生活的困难和艰辛，他们并没有放弃生活，而是勇敢的面对生活，用自己仅有的力量去排除万难，努力地让自己过的更加的快乐与充实。这正是我崇拜他们的原因。也许，在他们第一次面对困难时，他们感到恐惧了，他们流泪了，但是她们没有放弃，这就是他们永不放弃，永不服输的精神，也就是这种精神才使他们撑到了现在。

我曾经看过一篇文章，让我记忆犹新。文章中的主人公是一位失去双臂的中年男子。因为没有双臂的原因，他至今尚未娶妻生子，但是他并没有感到孤独寂寞，并且他过得有滋有味，让别人羡慕极了。他从小就学习写毛笔字，所以练就了一“脚”好看的毛笔字。他每天在家写字画画，也许你会觉得这很平常，但是它并不是像平常人一样用手写字画画，而是用自己的嘴巴和脚，一开始他几次三番想放弃用嘴的脚来写字，因为他害怕会受到别人的谈论，他不想成为邻居们的笑柄，他只想一个人默默地生存在世界的某一个不起眼的角落，让别人永远也不会发现他。但是自从他看了电视节目里的残疾人那样精彩绝伦的表演后，他的生命里似乎有了一盏明灯。因此他每天勤奋练字画画，有时间去做一些苦力活来挣点钱。在他的家中，庭院里你会看见不少的猫和狗，这些都是他从街上捡来的猫、狗，他每天一早出去干苦力，中午回到家中会给猫狗做中饭。匆匆忙忙地吃完午饭后，他又会写几幅字，会画几幅画。去小巷里去卖，又是幸运的话可以多卖几幅画，不幸运的话一副也卖不出去。有时回到家时都没有吃的了，他把自己的那一份给了猫、狗吃，宁愿自己饿着，都不会让动物们饿着。

看，这就是我的偶像，一个残疾人，他克服困难的精神和爱护小动物的精神都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我偶像作文11-11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七篇**

说到“偶像”，相信大家都不会感到陌生吧。这年头，谁要是连个喜欢的明星都没有，那他的生活一定会乏味的。我也有自己的“偶像”，他就是我的爷爷。

听奶奶说，爷爷是上个世纪读过中专的高材生，他选择了自己喜爱的农学专业，工作认真，又肯钻研，干得很出色。现在虽然退休了，但他在生活中依然保持着工作时的劲头，对什么事都充满热情。

爷爷对书法有研究。我一开始并不知道，后来，五年级时，老师要求我们练习写毛笔字，才听爸爸说，爷爷的毛笔字写得很不错。那天写“美”字，我怎么也写不好，一回家，我就向爷爷请教毛笔字的写法，让他告诉我写。爷爷很高兴，搬来椅子端端正正地坐在我的书桌边，拿起毛笔熟练地写了个“美”，给我做示范。然后他把笔递给我，让我仿照着写。可我写了好几个，爷爷看了都直摇头。

“你写得太急啦!你是个初学者，写字要沉住气，一笔一划去写。要做到心里有了字的形象再下笔，意在笔先嘛。一个懂书法的人，甚至能从你的字上看出你的情感变化来呢。……”爷爷在那滔滔不绝地讲着，我听着都入了迷，心想，原来爷爷对书法了解这么深呢。转念又一想，爷爷都能练好书法，我为啥不好好练呢?就这样，在爷爷的帮助下，我的字也有进步了。

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爷爷又开始琢磨画画了。一天，我忽然发现爷爷在客厅里的桌子前坐了老半天了，背对着我，连姿势都没怎么变过。我凑上去一看，原来爷爷在画画呢。他找来我不用了的铅笔，还有图画本，认真地观察着正墙上的那幅“云松”图，细心地临摹着。仔细看他的画，可以说是惟妙惟肖，虽然没有颜色，但是细节还是很生动的。我忍不住赞叹：“爷爷，您也画得太好了吧。”可爷爷端详着自己的画作，突然皱起眉来，在那松树的“树梢”上又添上几笔，才露出了一丝微笑对我说：“爷爷小时候就想学画画，可惜没有条件哪，现在有条件了，年纪又大了。所以你们要惜取少年时啊，现在不努力，以后想学就迟了呀。”

这些话在学校老师好像也给我们说过很多，可我一直都没怎么听进去，现在看到眼前的情景，听到爷爷这样说，我真是受到了深深的触动。是啊，一个人只有珍惜时间，勤奋努力，才有可能把心中美丽的理想变为现实。我牢牢记住爷爷说过的话，每当遇到困难，我就回想起跟爷爷在一起的情景来。

爷爷是个平凡的人，也没有一张“明星脸”，但是他所具有的精神，和他所能给予我的力量，不是哪一个真正的“明星”所能有的。我觉得，爷爷才是我心中永远的偶像。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八篇**

槐花树下，你以汗水为竿，要出一个纯白的梦。

暮春时节，槐香袭人。

白云在天空缱绻，向晚的风渗透着甜丝丝的槐花香。欲坠的夕阳敛去白天的万丈光芒，犹如一个薄薄的金币。

我踏在铺着夕阳的人行道上，肚中已有些饥饿，脚却磨磨蹭蹭地不肯往家挪。那张试卷上的78犹如无数个血红色的虫子吞噬着我的心。那一个个狰狞的大叉，极力向外扭曲着，好让人一眼看到我的失败。整片被夕阳染红的天空，都像是我那张触目惊心的试卷，无情地嘲笑我。转入一个小巷中，叫卖声不绝于耳，竟比白天还要热闹几分：人们多是在下班后买菜。也罢，先买块饼垫垫肚子吧。我向一个挂有于记手工槐花饼的摊子走去。

老板娘是一位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头发干净利落地挽成一个髻，一双手似乎永远也停不下来。衣服放在几年前就已经过时了，却很干净。她一见我走近，便热情地招呼起来，让你不好意思拒绝：才放学呀？学了一天，肚子饿了吧？阿姨这有先做的槐花饼。你买几个尝尝？来两块。好嘞！她娴熟地将浸泡在水中的槐花捞出并控干，嘴上却一刻也不停着：你瞧，这槐花是我今早刚用竹竿从树上摇下来的，新鲜得很。她将槐花放入平底锅中，加入鸡蛋、面粉、盐等，将槐花饼煎至两面金黄。她的手腕利落地抖动着，槐花饼宛如几只穿梭在槐花间的金色蝴蝶，飞舞蹁跹。风和着槐花饼的香味，打着旋儿，飘得整个小巷都弥漫着香气。

也许她是在对我诉说，也许她只是在自言自语：我家闺女可爱吃槐花饼了，等她今年考上大学，我一定让她吃尽兴。肯定能考上的，我闺女那么懂事。我和孩子她爸都在兼职供我闺女上大学呢！不难看出，她家的经济不算好，过度的疲劳在她脸上刻上了岁月的痕迹。可她的眼里却永远盛着笑意，明朗如阳光下的槐花，一副苦尽甘来的样子。倘若只是看她这张笑脸，你绝不会想到她在为女儿上大学的钱烦恼。她当然不能退缩，因为她的背后，是一个家庭。比起她，我遇到的那些挫折又算什么呢？

好了！她抬起脸庞，夕阳映红了她的脸。我付过钱，结果槐花饼。轻咬一口，槐花的清香甘甜带到着我的味蕾，充盈着我的全身，持家流放。试卷那可怕的分数化作无数个小红点，消失的无影无踪。背后传来她的叮咛：路上小心啊！欢迎下次再来！

阳光被路边的梧桐树剪得支离破碎，洒了一地。我的眼前突然浮现出一棵偌大的槐花树，一位中年妇女高举着竹竿，奋力地摇着，为她的女儿，为她的家庭，摇来一个盛夏，摇出一个纯白而香甜的梦。

**我的偶像作文范文高中 第三十九篇**

偶像，是个再寻常不过的词。在字典里甚至只是普通的两个字，普通的油墨印刷，普通的定义，普通的字体。但在每个人的心里，却是不一样的，且特别的存在。

众所周知，我是一个实打实的追星女孩。虽然喜欢的偶像很多，但是有一位，就像天使一般降落在了我的世界里。她就是“山支大哥”孟美岐。

孟美岐，火箭少女101成员，在队内担任主舞，副唱。发行多张专辑及单曲，参演多部电影及综艺。

第一次看到她，是在去年那个爆火的选秀节目《创造101》上。对她的第一印象就是：身着红衣的曼妙女子且舞蹈好有爆发力。总的来说，“又美又飒的优秀舞者”是对她最贴切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